

# 福建 省 农 业 厅

闽农质监函〔2016〕789号

## 福建省农业厅办公室关于落实农业部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

厅各有关处室、直属单位：

根据《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度专项工作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农办办〔2016〕21号）要求，今年农业部将我省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范围，为确保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工作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思路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政府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的目标，扎实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相关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 二、考核内容

（一）组织部署延伸绩效考核工作。围绕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制定工作方案，分解落实工作任务，强化过程管理，确保各项工作

作落到实处。

(二)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以问题为导向，着力解决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出问题和隐患，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加强执法监管，抓好大案要案查处。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抓好长效机制建设，推进社会共治。

(三) 健全监测制度和检打联动机制。完善并落实监测制度，实施检打联动，确保蔬菜、畜产品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5%以上。

(四) 稳步发展“三品一标”农产品。制定“三品一标”发展工作年度计划，完善发展农业“三品一标”工作机制，将“三品一标”发展纳入当地农业部门延伸绩效考核，加强证后监管，确保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

(五) 做好应急处置和风险评估工作。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预案，加强舆情监测，增进协调配合，畅通信息交流，积极、妥善处置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及时掌握风险隐患。

(六)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活动。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为目标，高标准组织开展国家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

(七) 加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健全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推进村级监管员队伍建设，建设网络化监管体系，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覆盖。

### **三、进度安排**

#### **(一) 工作部署阶段**

2016年10月，厅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落实农业部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工作方案》，将农业部延伸绩效考核有关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厅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二) 任务落实阶段**

2016年10-12月，各相关单位依据《落实农业部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厅内部任务分工表》的职责分工，认真对照考核要点，强化工作措施落实，推动各项考核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 **(三) 总结自评阶段**

2017年1月，各相关单位根据职责任务完成考核要点的年度工作总结，开展自评，完成自评报告（包括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总体评价、成效和经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绩效目标未能实现的原因分析、改进措施等），整理相关佐证材料（如相关文件、材料、图片等），并将自评报告和佐证材料于1月底前报送厅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厅质监处）。

2017年2月，厅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各相关单位自评报告，形成我省自评报告，并将佐证资料汇编成册。

2017年3-4月，迎接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抽查和综合考评工作。

### **四、工作要求**

####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

核领导小组，由厅主要领导任组长，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负责组织部署和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负责牵头协调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的具体工作。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切实把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

**（二）细化工作措施。**各相关单位要按本方案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狠抓落实，责任到岗到人，确保承担的绩效考核工作任务落实到位，并采取有效措施提高效果分分值。

**（三）强化督促检查。**各相关单位要认真对照《落实农业部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厅内部任务分工表》的指标体系要求，加强督促检查，扎实推进延伸绩效考核工作。

附件：1. 落实农业部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  
考核厅内部任务分工表

2. 农业部2016年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效果分  
赋分标准

福建省农业厅办公室

2016年10月21日

## 附件1

## 落实农业部2016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考核厅内部任务分工表

| 内容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自评  |     |    | 责任单位                           |
|---------------------|---|-----------------|----|---|-----|-----|----|--------------------------------|
|                     |   |                 |    |   | 基础分 | 效果分 | 得分 |                                |
| 认真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工作 | 健全工作机构<br>制定实施方案<br>强化过程管理<br>按时报送信息<br>积极开拓创新<br>制定整治工作方案<br>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日常巡查工作<br>加大监督抽查力度<br>狠抓执法办案 | 健全工作机构          | 1  | 成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br>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与细则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  |     |     |    | 厅质监处                           |
|                     |   | 制定实施方案          | 1  | 加强进展动态监测，加强督查检查并开展阶段性总结。开展督导检查并进行阶段总结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     |     |    | 厅质监处牵头，其他相关部门配合                |
|                     |   | 强化过程管理          | 1  | 每季度按时报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基本情况统计表，每按时报送1次得0.5分，逾期报送、未报送的不得分。  |     |     |    | 厅质监处                           |
|                     |   | 按时报送信息          | 2  | 在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出台地方政策、创新工作方法、取得工作成效有亮点的，每项加0.5分，最多加2分。   |     |     |    | 厅质监处                           |
|                     |   | 积极开拓创新          | 2  | 1.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由负责同志亲自抓，成立领导小组满分1分，未成立不得分。2.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有针对性的开展整治，明确工作进度和时间安排满分2分，无工作方案不得分。   |     |     |    | 厅质监处                           |
|                     |   | 制定整治工作方案        | 3  | 围绕重点行业、重点环节、重点领域加大风险监测力度，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得2分，未开展的不得分。2.建立和完善日常巡查检查制度，对于风险隐患大和问题易发多发地区加大巡查检查频次，得2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     |     |    | 厅质监处、种植业处、饲料兽药处、农业执法总队、动物卫生监督所 |
|                     |   | 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日常巡查工作 | 4  | 1.加强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和督查抽查有效衔接，建立检打联动工作机制，实施精准有效打击满分1分。2.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督查抽查（不包括投入品），每年不少于2次，满分2分，开展1次得1分，未开展的不得分。3.对监督检查不合格的农产品及其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每查处1次得0.2分，最多得1分。 |     |     |    | 厅质监处、质检中心、农业执法总队、动物卫生监督所       |
| 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   | 23              |    | 1.全年度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不包括农资打假）大案要案（移送司法机关的案件，下同）得1分；发生并查办农产品质量安全大案要案每件1分，每查办1件大案要案加0.25分，最多加1分。2.查办农资打假大案要案得1分，每移送公安部1个案件加0.25分，最多加1分。未移送不得分。                                       |     |     |    | 农业执法总队、动物卫生监督所                 |

|                      |            |                           |   |  |  |  |  |                     |
|----------------------|------------|---------------------------|---|--|--|--|--|---------------------|
|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管理        | 推进社会共治     | 3                         | 1. 开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举报电话、失信惩戒机制，得2分。2.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探索建立守信褒奖、失信惩戒机制，得1分，未建立机制不得分。  |  |  |  |  | 厅质监处                |
|                      | 加强宣传和培训    | 3                         | 1.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活动，得1分，未进行宣传报道的不得分。2. 展农农资打假、大案要案查处、曝光等宣传报道，得1分，未报得分为分。3.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得1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  |  |  |  | 厅质监处、农业执法总队、动物卫生监督所 |
|                      | 按时报送信息     | 2                         | 1. 及时按季度上报专项整治常态化信息满分1分，每延迟上报1次扣0.25分，不报1次扣0.5分，扣完为止。2. 及时按月报送农资打假统计报表，满分1分，每延迟上报1次扣0.25分，不报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 厅质监处、农业执法总队         |
|                      | 开展省级例行监测工作 | 5                         | 每年开展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2次以上，得5分，不开展不得分，仅开展1次扣2分。  |  |  |  |  | 厅质监处、农业执法总队、动物卫生监督所 |
| 建立例行监测和检打联动制度        | 15         | 蔬菜、畜禽产品、水产品监测总体合格率达到95%以上 | 监测结果以部例行监测结果为准，未达到95%的，低于1个百分点（含1个百分点）以内扣1分，低于目标值1-3个百分点（含3个百分点）扣2分，低于目标值3-5个百分点（含5个百分点）扣3分，低于目标值5-10个百分点（含10个百分点）扣4分，低于目标值超过10个百分点扣5分。     |  |  |  |  | 厅质监处、质检中心、动物卫生监督所   |
|                      |            | 建立完善“三品一标”工作机制            |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方案满分1分，未制定不得分；将“三品一标”发展纳入政府或农业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满分2分，未纳入不得分；对“三品一标”认证登记实施补贴奖励政策满分2分，未实施不得分；建立并实施获证产品退出公告机制满分1分，未实施不得分。                        |  |  |  |  |                     |
|                      |            | 稳步推进“三品一标”农产品             | 本地区“三品一标”农产品产量或面积占全省农产品达30%以上满分2分，每少5个百分点（不足5个百分点，按5个百分点计）扣1分，扣完为止；无公害农产品和绿色食品证书到期复查换证率（续展率）不低于70%，满分2分，每少5个百分点（不足5个百分点，按5个百分点计）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 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           |
|                      |            | “三品一标”获证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    | 监测合格率在98%以上，满分5分，每少1个百分点（不足1个百分点，按1个百分点计）扣1分，扣完为止。  |  |  |  |  |                     |
| 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处置及风险评估工作 | 20         | 建立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 建立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建立得4分，未建立不得分。   |  |  |  |  | 厅质监处                |
|                      |            |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制度           |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制度，依托省内风险评估实验室、实验室，开展辖区内在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及时掌握本地风险隐患，得3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  |  |  |  |                     |



## 附件 2

### 农业部 2016 年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考核标准

| 档次  | 标 准   |
|-----|---|
| 90% | 工作全面按时完成绩效指标的，得该项指标分值 90% 的基础分。   |
| 91% | 在本单位或行业网站或媒体上有宣传报道的。  |
| 92% | 在本省（市、自治区）综合性网站媒体有宣传报道的，或在农业部司局、直属事业单位主办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行业网站、媒体上进行新闻报道的。  |
| 93% | 受到农民群众、服务对象、有关部门单位的感谢信、表扬信、赠送锦旗等。   |
| 94% | 在农民日报、中国农业信息网、农村工作通讯等部属新闻媒体上网站子版块有专题宣传报道的。  |
| 95% | 得到中央各部委司局级领导内容为“好，很好，值得肯定，值得重视，再接再厉”等肯定性、鼓励性批示。在农民日报、央视 7 套农业节目、中国农业信息网、农村工作通讯等部属新闻媒体上（网页主页新闻版）有专题宣传报道。 |
| 96% | 在人民网、紫光阁等网站子版块、部门版块进行报道的。上年度农业部延伸绩效管理考核优秀单位。  |
| 97% | 得到副省（部）级（含党组成员、总师）级领导的内容为“好，很好，值得肯定，值得重视，再接再厉”等肯定性、鼓励性批示。业务工作获得副（省）部级以上单位表彰奖励（特等、一等獎或不设等次的最高奖）的。        |

|      |   |
|------|---|
| 98%  | 得到正部级领导的内容为“好，很好，值得肯定，值得重视，再接再厉”等肯定性、鼓励性批示。在全国性党刊党报主办的网站主页新闻版块宣传报道。在紫光阁等全国性综合性党报党刊上或中央电视台除新闻栏目外其他新闻联播或其他新闻栏目或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中央级主流新闻媒体上进行宣传报道。 |
| 99%  | 得到副国级以上领导同志的内容为“传阅、阅研、阅知，阅处”或布置工作等工作性批示。协助推动中央重大工作落实并以中办、国办文件(中办发、国办发)下发。   |
| 100% | 得到副国级以上领导同志的内容为“好，很好，值得肯定，值得重视，再接再厉”等肯定性、鼓励性批示。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全国性综合性党报党刊报告或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上进行专题宣传报道。协助推动中央重大工作落实并以党中央国务院文件(中发、国发)下发或出台有关法律法规。     |
| 说明   | 同一个工作效果只可对应一项指标，不得重复使用。同一项指标效果分不可累加计算，根据最高效果的档次赋分。  |